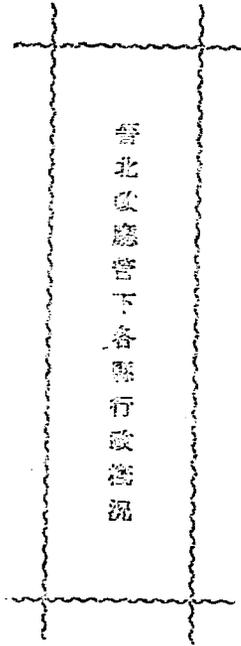




M6
D693.62
1758

晉北政廳管下各縣行政概況



(華文)



3 2285 9668 4

晉北政廳管下各縣行政概況

一、序 說

晉北自治政府成立伊始，即極重視縣制之刷新充實，故對於芟除舊弊、端正治安、確立財政，以及民衆教化等之萬波縣政，無不踴躍全力，自政府開設，結成治安維持會，設置縣公署，日進月將，進展無已，迄於今日，卒致整頓，

管下十三縣

大同縣、懷仁縣、左雲縣、右玉縣、平魯縣、朔縣、山陰縣、離嵐、源頭縣、遼邱縣、廣靈縣、天鎮縣、陽高縣、



二、縣事新開始

各縣事新開始年月日，

蓋軍於民國二十六年九月十三日入大同城，附近各縣以大同爲中心，遂成自治促進之氣運，卒於同年十月十五日，以管下十三縣民衆之總意，發表聲明，宣誓自治，晉北自治政府於以成立，戰火業已中，各縣事務，已稍次開始，而向樂土建設之踏進進矣，

縣名	縣公署事務開始年月日	縣名	縣公署事務開始年月日
大同縣	二十六年十月九日	靈邱縣	二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懷仁縣	二十六年十月八日	廣靈縣	二十七年二月七日
左雲縣	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天鎮縣	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右玉縣	二十七年二月二十日	陽高縣	二十六年十月十八日
平魯縣	二十八年一月一日		
朔縣	二十六年十二月一日		
山陰縣	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應縣	二十六年十一月一日		
渾源縣	二十六年十一月一日		

三 行政區域並面積人口

管內各縣之行政，晉北政廳統轄之，行政區劃踏襲舊政權時代，無何變更，故縣行政至今仍之。

縣名	面積	人口
大興縣	六三六八五五	三一六九八九
懷仁縣	一七九一一五	一二八一〇九
左雲縣	一四四九八四	七八二五三
右玉縣	五〇四一七七	七六三三三
平魯縣	一〇五八九七	三二六〇三
朔縣	八九五五七七	一八一、九九六
山陰縣	一四五、九四六	七三、五九六
	一九三八年調查	七三五年一月調查

縣名	面積	人口
應 縣	一八六,三八八	一〇八,五八三
澤 源 縣	三八八,〇八四	一六六,一七六
靈 邱 縣	四五一,一〇六	一〇一,三〇一
廣 靈 縣	二三八,八二一	六七,九八二
天 鎮 縣	二七三,三八三	一〇二,六五一
陽 高 縣	一八五,七四九	一一九,七五七
計	四三三六,〇八二	一,五一,一七四六

四一 設行政組織

一 縣公署組織

晉北十三縣，爲行政上之便利起見，以甲類縣與乙類縣而區分之，今將各縣之等級，分別示之如次，甲類縣，大同、左雲、朔、應、渾源、天鎮、陽高、乙類縣爲，懷仁、平魯、山陰、靈邱、廣靈、右玉、各縣公署之行政運用機關，於縣長以下，設置總務、民生、（甲類縣）財務、警務、四科，（乙類縣三科）以掌理庶務，會計、行政、教育、建設、理財、徵收、之專務，警務、司法、特務，以警務科分掌之，然因縣行政之重點，乃置於治安之確立，行政之浸透，財政整理之上，故於設置各縣長、科長之外，並配置日系行政官，以及警務指導官等，以期縣行政之確立，

致於縣分科規程、縣組織、定員、現員、並日系指導官之配置等，以表
示之如次、

縣分科規程

第一條 縣置左列四科

總務科

民政科

財務科

警務科

第二條 總務科掌左列事項

一 關於儀式事項

二 關於機密事項

三 關於人事事項

四 關於涉外及各科之連絡調整事項

五 關於統計調查及資料事項

六 關於官印及官署印之管守事項

七 關於文書及公報公示事項

八關於預算及決算事項

九關於會計事項

十關於用度及營繕事項

十一關於廳內之取締事項

十二不屬於他科主管之事項

第三條 民政科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地方自治團體之指導監督事項

二關於社會教育事項

三關於民生之改善事項

四關於農林畜產及水產事項

五關於產業團體事項

六關於鑛工業及商業事項

七關於禮俗及宗教事項

八關於學校教育事項

九關於學校衛生事項

七關於土木事項

士關於土地事項

第四條 財務科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縣稅事項

二關於稅外諸收入事項

三關於理財事項

四關於其他財務事項

第五條 警務科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警察驗員人事及教養事項

二關於警察職員之服飾及規律事項

三關於司法警察事項

四關於特務警察事項

五關於清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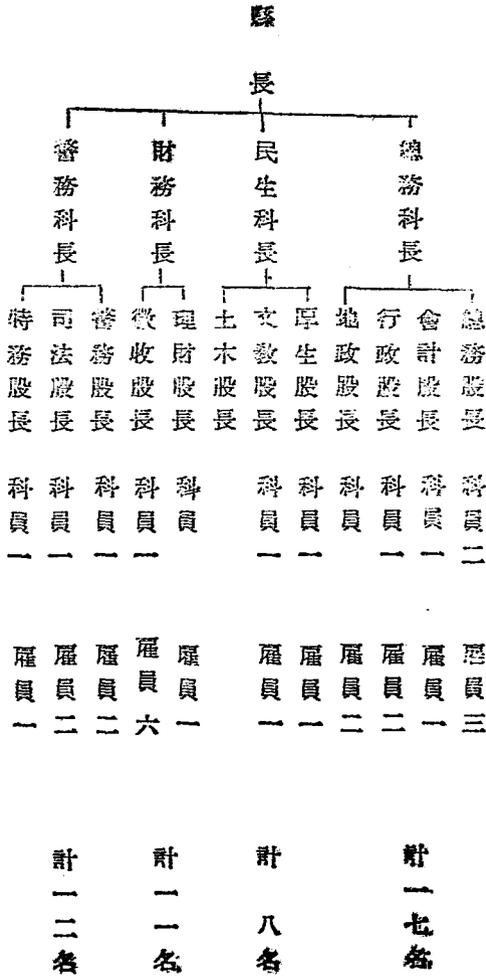
六關於保安警察事項

七關於衛生及消防事項

八關於戶口調查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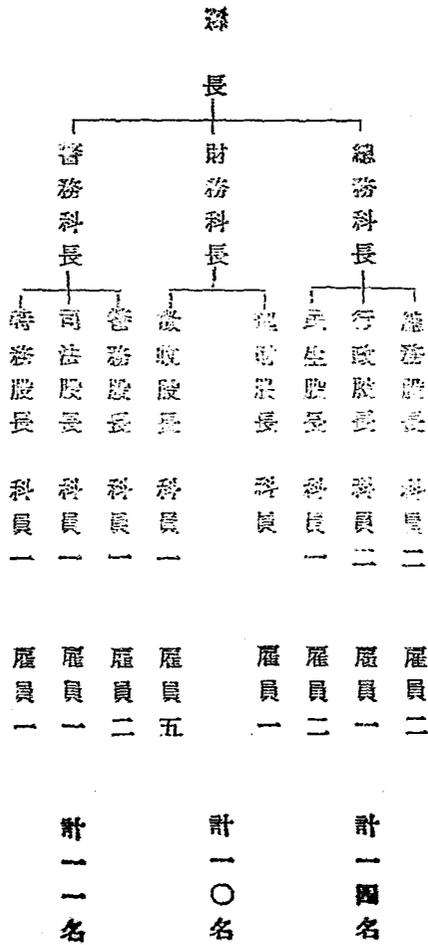
九關於其他警務事項

甲 編 縣 組 織 設 定 員 表



總計縣長一，科長四，股長一二，科員一〇，雇員二二
 備考 夫役定員一〇名
 計四九名

乙類縣組織或定員表



總計 縣長一、科長三、股長八、科員九、雇員一五、計三六名
 備考 夫役定員六名

各縣公署現在職員配置表

縣名	總務科	民生科	財政科	其他	懷仁	左雲	右玉	平魯	朔縣	山陰	應縣	渾源
大同	科員一 一員	科員一 一員	科員一 一員	科員一 一員	九	七	八	八	一一	七	八	九
	科員一 一員				六	三	五	五	八	一〇	五	九
	科員一 一員				六		六		五	一		
	科員一 一員				五	三			四		四	五
	科員一 一員				二	四			一		二	三
	科員一 一員				五				二			二
	科員一 一員				三	五	四	四	四	五	四	五
	科員一 一員				五	六	四	五	三	三	六	六
	科員一 一員				七		二		一	一		

計			陽 高	天 鎮	廣 靈	靈 邱
			一 〇	七	八	七
			七	七	四	四
			二	二		一
			六	四		
			三	三		
			二	二		
			五	四	四	四
			七	五	四	四
			二	八		

備 關	陽 高	天 鎮	廣 靈	靈 邱	渾 源
	一	缺員	一	一	一
	フ	フ	フ	フ	缺員
	フ	フ	缺員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缺員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學校

舊政權下之教育，因受容共抗日之影響，故以容共抗日之政策，爲教育之內容，以之，排日侮日之思想，非常濃厚，迨軍事對發生以來政府成立後，縣政確立，將舊來之教育內容，革而新之，準據政府之施政方針，以開教育之向上。

然因教育之思想，尙未成熟，學校之普及，尙不充公，教育之制度，尙欠完備，學制尙稱複雜，經費不足，設備尙屬簡陋，將來爲發展計，尙當改良之也。

謹將各縣學校之配置，以表示之如次。

晉北管內縣立小學校總計表

應縣	山陰	朔縣	平魯	右玉	左雲	懷仁	大同	縣別	學校數	教員數		學生數	
										正式	代用	高小	初級
九	四	一一	二	五	七	七	一二			男	二七	女	七
二三	九	九	一	一一	一九	二二	二七			男	七	女	七
										計	二	二	二
四	一	一三	三	六	二		七			男	四三	女	一七〇
	一		一			二	二			計	一七〇	二	二
二七	一一	二二	五	一七	二一	二二	四三			男	一八	女	二
五〇	四二	二〇		三三	三五	三三	一七〇			計	二	二	二
一八				二			二			男	一八	女	二
六八	四二	三〇		三三	三五	三三	一八二			計	一八二	二	二
三八五	三〇九	四八八	一一七	二九八	六二四	四八一	一三三七			男	一三三七	二	二
一五九	一九	四一	二五	七〇	六九	九	一七九			女	一七九	二	二
五四四	三三八	五二九	一四二	三六八	六九三	五七二	一五〇六			計	一五〇六	二	二
六一二	三七〇	五四九	一四二	四〇三	七二八	六〇五	一六八八			合計	一六八八	二	二

計	陽高	天嶺	廣源	靈邱	渾源
九〇	一五	六	二	二	八
一九三	三六	一七	六	二	一一
七					
六九	一一		五	三	一四
一八	四	二			六
二八六	五一	一九	一一	五	三二
六七〇	一二三	五二	六二		五〇
四九	一七				
七一九	一四〇	五二	六二	一二八	五〇
六六八五	一五七七	四七六	一五六	一二八	三二九
一一九三	一〇二	一一九	一〇		三〇九
七八七八	一五七九	五九五	一六六	一二八	六二八
八五九七	一八一九	六四七	二二八	一二八	六七八

晉北管內私立小學校總計表

計	天 鎮	陽 高	朔 縣	大 同	縣 別	教		員		學		生		
						正 式	代 用	計	高 級	初 級	計	合 計		
三三	一	一	二九	二	學校數	六	六	六二	一三	七八	二五三	六七	三三〇	五九三
六				六	男	四	四	六二	一三	七八	二五三	六七	三三〇	五九三
四				四	女	四六	三	一四	八	一	八	一	一	一
四六	一	一	四一	三	男	五		二一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五			五		女	六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六二	一	一	四六	一三	計	二一	二四	八二	一七	八〇	二五五	六八	三三二	五九五
二一			四六	七八	男	一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四					女	一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一三			四六	七八	計	八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八八	四	四	五四	二五	男	二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八一			一	六	女	二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六			四	七	計	二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一	四	四	四	三	男	二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四			四	三	女	二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六	四	四	四	三	計	二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六	四	四	四	三	合計	二		二二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其街村行政

本地方之村落、從來即徒具自治團體之名、其實率皆依門閭之高下、而定其背景勢力之厚薄、門閭掌握村政、結託軍閥、交接官僚、鞏固其地位、以圖其個人之名利。

以與行政浸透上、以及村民生活上、極其切膚關係之村政、操之於毫不關心地方行政門閥者之手、地方自治之成績何如、則不問可知、政府成立之初也、以積於因習、未克驟更、迄於昨年、本政廳爲謀現狀之打開計、遂行修正村制、依鄰保友愛共同互助之義、確立村民一體之協同組織、藉以福社增進、生活向上之實、以圖村民認識國家、並期行政之浸透。

夫從來之街村制度、於此等理想，實難實現、故以最大之英斷、將從來之制度、革而新之、以副前述之目的焉、

截止從來毫無連絡之小村主義、採用大街村主義、統而一之、置於縣長指揮監督之下、而行街村行政之實施、

然而關於街村之融合、尊重舊慣、於地理、交通、財政、行政、等階級、亦無一不會加以慎重考慮、現在各縣、正在着手施行中、

縣長┆聯合村長┆村長┆團長┆鄉長

今將各縣街村區劃之基準、以表、示之如次：

縣名	犬同	懷仁	左雲	右玉	平魯
舊街村數	五老六村	一三四村	三二三村	四四三村	一八八村
實施街村數	一街四十村	一街十一村	一街十七四村	一街十七村	一街十一村

陽 高	天 嶺	廣 霞	靈 邱	渾 源	應	山 陰	朔
一六四村	二七四村	二二七村	二七五村	四六九村	二二一村	一六三村	五二〇村
一街 十五村	一街 十四村	一街 十六村	一街 二十八村	一街 十六村	一街 十六村	一街 十二村	一街 三十五村

概財政

晉北政府成立前之晉北，囿於內政不定，幣制紊亂，民生凋弊，地方財政自亦隨之破綻頹々、晉北政府承多年之積弊，實感困難重重、幸依上下之協力、而得更生之途、迨至民國二十八年仲隨治安之恢復、各縣之豫算、遂呈急激之增加、達前年度之二倍、各縣純收入額，爲、四九七・九一七圓、歲出額，爲九一七・一三六圓、歲入歲出之比較不足額，爲、四一九・二一九圓、

上記之不足額、由政府補助之、本年度各縣之預算額、以表，示之如次：

歳入經常部

成 績 年 月 日

縣	財産收入	使用費及 手續費	交付金	雑收入	縣 税	歳 入	
大 同	549	47.125	3200	8.301	102.683	166.858	
朔 縣	240	2.795	4300	9.970	21.882	39.187	
渾 源	1.000	765	2010	3.970	8.599	16.344	
臨 縣	1.600	1.440	1.600	2.022	14.055	20.718	
陽 高	2.800	8.285	2.500	6.800	25.401	45.786	
天 鎮	1.590	2.432	2.700	8.550	19.981	35.453	
左 雲	18	1.970	1.200	13.081	7.161	23.430	
懷 仁	61	716	2.900	3.010	8.351	15.038	
山 陰	1.312	522	1.500	1.510	5.271	10.715	
盩 邙	1.51	315	1.090	661	3.436	5.653	
廣 野	105	645	1.590	3.951	19.175	25.437	
右 玉	51	111	1.200	4.123	4.951	10.436	
平 魯	2	51	475	693	3001	4222	
計	9.479	67.175	31.265	66.842	242.549	419.207	
對歳入總計 %	0.7	4.8	2.2	4.7	17.3	29.7	

殘入附部			成延 年 月				
區	倍餘金	應	行	行	行	行	行
下 同	85000	107110	1	85007	8720	180110	95928
堀 区	2000	50115	27710	61080	10612	70512	77500
高 塚	1000	32515	42064	50910	4052	60515	77750
鹿 子	2000	17311	20115	25012	2011	10112	10100
場 高	2000	77768	33112	34505	6252	11700	77700
天 谷	2000	55215	18985	32000	7042	60515	60200
左 生	8000	61108	22100	30511	8507	31000	71000
横 仁	4000	65077	26988	32097	7000	70000	70000
山 陰	3000	61133	29109	25082	6400	20100	70200
鹽 邱	500	70510	28102	27078	2331	77000	10000
石 玉	1000	66143	33898	27790	5000	60000	60000
廣 聖	1000	42143	11047	27280	4122	10000	10000
平 香	500	52352	30795	90041	6500	10000	10000
計	61300	380632	342731	500130	27300	300000	100000
成人合計時 %	44	659	243	375	6	112	1000

歲出經常部										成絕 年 月 日 官房	
區	公署費	警察費	教育費	屠場費	勸業費	土木費	設備費	其他	歲出		
										經常部計	
大同	30355	95387	30322	12597	6220	18550	7570	24190	235501		
南縣	37347	51300	21221	2222	4701	4550	2552	2222	122222		
潭源	25475	50319	12310	632	2271	720	2222	202	112213		
應縣	22276	22312	12312	1222	2201	1220	2222	202	22272		
陽高	22162	27225	22222	2222	4471	720	2212	2222	122722		
天鎮	22025	22222	17222	1227	4201	1220	2222	2022	22222		
左雲	22222	22211	17222	1227	2271	2220	2222	202	22222		
懷仁	22122	22222	12222	1212	4222	2210	2222	202	22222		
山陰	22222	22222	2222	1122	4401	1220	2222	2122	72222		
五台	22122	22222	2222	-	2201	2210	2222	202	72222		
廣靈	22222	22222	2222	-	1201	2220	2222	202	22222		
右三	22222	22222	22222	2212	2222	2220	2222	202	72222		
平魯	22112	22222	2222	-	2222	2220	2222	202	22222		
計	22222	22222	22222	22122	22222	22222	22222	22222	222222		
合計	222	222	222	22	22	22	22	22	222		

歳出臨時部				成 績 年 月 日 宣 房			
縣	新 營 費	工 作 費	工 作 費	寄 訓 年 費	積 立 金	歳 出	歳 出
大 同	17002	5715	4315	1400	17750	40267	305232
朔 縣	3	2360	800	1560	—	2333	131599
渾 源	3	1640	800	340	—	1643	115353
應 縣	3	1680	700	980	—	1683	95561
陽 高	3	1820	700	1120	—	1822	125555
天 鎮	3	1480	700	780	—	1482	97733
左 雲	3	1280	500	780	—	1283	31523
懷 仁	3	1480	500	980	—	1483	85115
山 陰	3	1410	500	910	—	1413	72343
靈 邱	3	1360	300	560	—	1363	70593
廣 靈	3	1360	800	530	—	1363	69313
右 玉	3	1620	500	1120	—	1623	77924
平 魯	3	1645	300	340	—	1648	68580
計	17038	24645	12215	12430	17750	170401	1211666
對 歲 出 總 計 %	12	17	08	09	13	43	1000

其警察行政

(一) 行政警察

於占領地區、警察行政之根本方針、爲治安之確保，維護民衆，警察鞏固化，以圖政府之健全發達、於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與晉北政府成立，管內各縣專務開始之同時、於各縣設置警務科，日滿警察打成一片、以獻身於治安之確保，維護縣民、實爲甚大之治績。於縣之重要地方、設置警察署，分駐所、於縣警務科、設置警務，特務，司法，三股、以鞏一級之警察行政、

各縣警察官之定員表、示之於次：

晉北各縣警察官定員表

左雲縣		懷仁縣		大同縣		縣名	
現	口	現	口	現	口	別	系
					二	定員	警正
					三	現員	
	一	一		一	二	定員	警佐
一	一	一		二	五	現員	
一		一	一	三	一	定員	警尉
一	一		一	三	一	現員	
五	一	四	一	七	三	定員	警尉補
四	二	三	二	七	三	現員	
一四	二	一二	二	三三	六	定員	警長
一一	一	一一		三三	八	現員	
七〇		七三		二三〇		定員	警士
七〇		七二		一九二		現員	
八九	四	九一	四	二九六	一一	定員	計
九〇	五	八九	三	二三九	二〇	現員	

應縣		山陰縣		朔縣		平魯縣		右玉縣	
現	日	現	日	現	日	現	日	現	日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	一	四		五	一	三		四	
五	一	四	一	九	二	二	一	四	一
一一	二	一一	二	一六	三	一〇	二	一一	二
一二	一	一一	一	一六	二	六	一	一三	一
六九		五三		一三三		四一		五九	
五九		五三		一三一		四一		五九	
八二	四	六九	三	一三五	五	五三	三	六六	三
七七	四	六九	三	一三四	七	五〇	三	六八	四

陽 高 縣	天 鎮 縣		廣 靈 縣		靈 邱 縣		澤 源 縣	
	現	口	現	口	現	口	現	口
								二二
								二二
	一	一			一	一		二二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	一	四	一	四	一	四	二	四
四	一	四	一	四	二	二	四	三
一	三	一三	二	一	二	一	一六	二
一	一	一三	一	一	一〇		一四	二
七五		七五		三五	九〇		一三六	
六〇		七五		五九	九三		三六六	
一一一	四	九七	四	七六	一〇	四	一五九	五
一〇三	四	九六	三	七七	一〇九	五	二四六	六

又於各縣內之重要個所、設置稽察署、以期稽察行政之萬全、各縣稽察署
分駐所、設置表、示之如次：

縣	署	所	名	所	在	地	人
大	同	縣	大同	縣	大同市	鐘樓西街	
許	堡	審	察	署	大同縣	第三區	許堡
利	仁	皂	審	察	署	第三區	利仁
口	泉	鎮	審	察	署	第四區	口泉鎮
堡	子	灣	審	察	署	第五區	堡子灣
聚	樂	堡	分	駐	所	第二區	聚樂堡
雲	崗	分	駐	所	第四區	雲崗村	

	懷仁縣								大同縣
尚希庄警察署	懷仁警察署懷仁縣城內	中央派出所	北關派出所	西北派出所	西南派出所	東北派出所	東南派出所	孤店分駐所	東韓家嶺分駐所
尚希庄		四牌樓	北城門	西北隅鐘樓西街	西南隅太尊觀	東北隅更道街	大同市東南隅大廟角	第五區孤店村	第四區東韓家嶺

						左雲縣			懷仁縣
高山分駐所	常流水分駐所	吳家窰嶺分駐所	西門派出所	北門派出所	南門派出所	中央通派出所	西門派出所	東門派出所	鷲毛口派出所
高山嶺	第二區常流水村	吳家窰嶺	西門	北門	南門	左雲縣總局中央通	西門	東門	懷仁縣鷲毛口

右	玉	縣	城	道	堡	警	察	署	右	玉	縣	第	一	區	城	道	堡	
會	子	房	警	察	署	右	玉	縣	城	內	東	街	第	三	區	會	子	堡
東	街	派	出	所	右	玉	縣	城	內	東	街							
東	街	派	出	所														
北	街	派	出	所														
平	魯	縣	ナ	シ														
朔	縣	朔	縣	警	察	署	朔	縣	城	內	東	街						
			并	坪	鎮	警	察	署										
			馬	邑	警	察	署											
			利	民	堡	警	察	署										
									利	民	堡							

(2) 警察

管內之治安、雖稱業已確立、但於僻地政府之威令、不得行者、間亦有之、共匪跳梁、實屬遺憾之至、於此等現狀之下、管內多數民衆中、其日常生活、仍受軍閥之脅迫、而不得浴政府之恩惠者、自亦難免、

夫政府成立以來、既以拯救斯民、建設王道樂土爲嚮志、治安之確立、實爲當務之急、政府爲治安確立之徹底、及貫徹保護良民之目的計、組織警察隊、配備於各縣、組織、及命令系統、

由行政警察及保安隊中、選拔優秀分子而編成之、並組織日系警察官、以極積果敢之精神、適應於武力討伐、警察隊直屬於政廳、與縣行政機關、保持圓滿之協調、以圖運用之圓滑、以期警察隊任務之完璧、關於縣內之警備及討伐、駐屯該縣之警察隊、由該縣長區處之、

晉北管內警察隊配置表

縣名	日系指導官	隊員	備考
保安總隊	一七	七八九	
大同	一一	二七	
懷仁	三	三七	
左雲	五	七三	
右玉	四	七四	
平魯	六	三七	
朔縣	三	一四三	
山陰	六	一四四	

計	陽 高	天 鎮	廣 靈	靈 邱	渾 源	應 縣
八 九	三	四	三	六	七	一 一
一 六 一	一 一 一	八 五	七 六		一 五	



7575

136011

BC
93 62
58